

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2 年度第二學期「112 年度中小學資通訊應用大賽－無人機競賽」

研習課程實施計畫

壹、依據：

依臺北政府教育局 112 年 10 月 12 日北市資教字第 11230890041 號函辦理。

貳、目的：

本案透過專家學者或專業群科教師分享、共備等方式，針對無人機競賽課程發展、學習歷程檔案強化及創新教學等主題提升教師專業知能。

參、辦理單位：

一、承辦單位：無人機教育中心籌備處

肆、參加人員：

一、對於本競賽發展有興趣之本市教師

伍、研習時間及地點：

一、時間：如下表

二、地點：亞里斯多德教室

陸、研討內容：(請將所有節數都列入)

序	日期	時間	主題	講師
1	11 月 7 日 (二)	10:10~12:00	無人機競賽-應用賽組 任務課程與競賽方式 (場次 1)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陳美勇教授
2	11 月 8 日 (三)	10:10~12:00	無人機競賽-應用賽組 任務課程與競賽方式 (場次 2)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陳美勇教授

柒、經費：

本計畫所需經費計鐘點費 $2000 \times 4 = 8000$ 元(以臺北市 112 年度中小學資通訊應用大賽－無人機競賽鐘點費支應)。

捌、成果彙整：

一、研習時數登錄：研習後將實施計畫簽呈影本及簽到表影本轉交承辦人協助參加人員個人研習時數登載。

玖、本計畫經 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